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1年4月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香港全资子公司GFL International Co., Limited (赣锋国际有限公司) 增资300万美元的议案》，同意对香港全资子公司GFL International Co.,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赣锋国际”）增资300万美元，增资后香港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12.82万美元。公司持有其100%的股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投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，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一、对外投资情况概述

赣锋国际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注册资本100万港币。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充分发挥赣锋国际优势，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，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其以现金增资300万美元，增资后其注册资本变为312.82万美元，公司持有其100%的股权。

根据本公司相关规则，本次增资事项属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香港全资子公司GFL International Co., Limited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GFL International Co., Limited

注册地址: 香港

注册日期: 2011年3月29日

经营范围: 投资、贸易(矿产等)

企业注册证书号码: 1580183

商业登记证号码: 5814941200003117

本次增资完成后, 赣锋国际的注册资本将由100万港币增加至312.82 万美元, 公司持有赣锋国际100%的股权。

三、增资对本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增资的目的

本次增资目的是为了充分发挥香港作为国际市场窗口这一有利条件, 适时扩大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规模, 提高全资子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, 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, 符合公司战略规划, 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2、本次增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本次增资不改变公司对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股权比例, 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设立赣锋国际, 是本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进行投资、设立公司的首次尝试。香港的法律、政策体系、商业环境、文化特征均与中国内地存在较大区别, 这也是本公司投资设立赣锋国际面临的主要风险。

2、针对上述风险，本公司将督促赣锋国际遵照香港的法律及商业规则开展经营活动，尽快适应香港的商业和文化环境。同时，本公司将对其进行不定期内部审计，以进一步降低其经营管理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年4月6日